

复旦大学国家保密学院办公室装修工程
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招标日期：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复旦大学国家保密学院办公室装修工程招标文件

一、项目名称：复旦大学国家保密学院办公室装修工程配套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二、招标要求：

1、招标内容：复旦大学国家保密学院办公室的屏风隔断、椅子，会议室的会议桌、会议椅等。

2、招标流程：

2012年4月28日起到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网站 (<http://www.cs.fudan.edu.cn/>) 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书、样品提供截止时间：2012年5月3日14:00，地址：张江校区计算机学院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张江校区张衡路825号）。（逾期取消投标资格）

2012年5月3日14:00在张江校区软件楼一楼会议室开标、评标。

3、投标要求：

(1) 对各家俱分别报单价及总价，该单价中应包含一切检测费用、运输费、安装及人工费、搬运费、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闭口价，报价汇总表格式见附页。

(2) 家具的具体规格、数量、要求见附页。

(3) 投标书中要有材料明细清单，应包括品牌、产地等，材料要达到国家E1标准，并要附上材料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

(4) 样品要求：参照附页中的要求制作1人位的屏风隔断一套（不含柜子），椅子1把。

(5) 有关承诺书：产品质量、交货安装承诺书、售后服务承诺书等。

(6) 投标书一式三份（一份正本，二份副本），封袋内应有投标单位法人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封袋要加盖骑缝章。开标时带好法人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7) 评标前各投标单位将有10分钟陈述时间并回答提问。

三、进度安排及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单位应按规定的时间到货：

2012年5月31日前将所有实验台家俱相应配套的家俱送到复旦大学张江校区行政楼三楼的相应房间。安装调试验收时间：到货后3天内。

2、售后服务要求：本保修期自报，但必须满足验收合格后五年的要求。维修响应、修复时间及方式：免费上门，按技术规格和质量要求，三天内修复完好。

四、违约责任：

1、延期交货：迟交时间超过1天，按合同金额的0.5%支付日赔偿金，最高赔偿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5%。如果供货方在达到最高赔偿金后仍不能交货，购货方有权终止合同，供货方在合同终止前仍应支付上述赔偿金。

2、质量不符：供货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样品不符负有责任，并按以下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设备，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性能，供货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及风险，并负担购货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应相应延长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2) 供货方同意购货方拒收货物并把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支付给购货方。供货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 购货方在供货方制作过程中有权随时抽检，如发现质量未达到要求，有权要求供货方改进。供货方如不接受或有意敷衍，购货方有权要求终止制作，进行整改，直到问题解决。如仍不能解决问题，购货方有权解除合同，另委托他人加工。

五、评标办法：

本项目招标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由评标小组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内容进行综合评定，择优选择中标单位。

(1) 投标单位的规模。

(2) 合理的报价。

(3) 样品的质量。

(4) 保修年限及售后服务。

(5) 有关承诺等。

六、其它问题：

- 1、招标单位对未中标单位不予解释，不补偿制作标书费用，保留其投标书作为资料。
- 2、未中标单位应在评标结束后的三天内将样品收回，逾期招标单位有权对样品进行处理不做赔偿。
- 3、中标单位的样品由招标单位封样留存。
- 4、中标单位投标书即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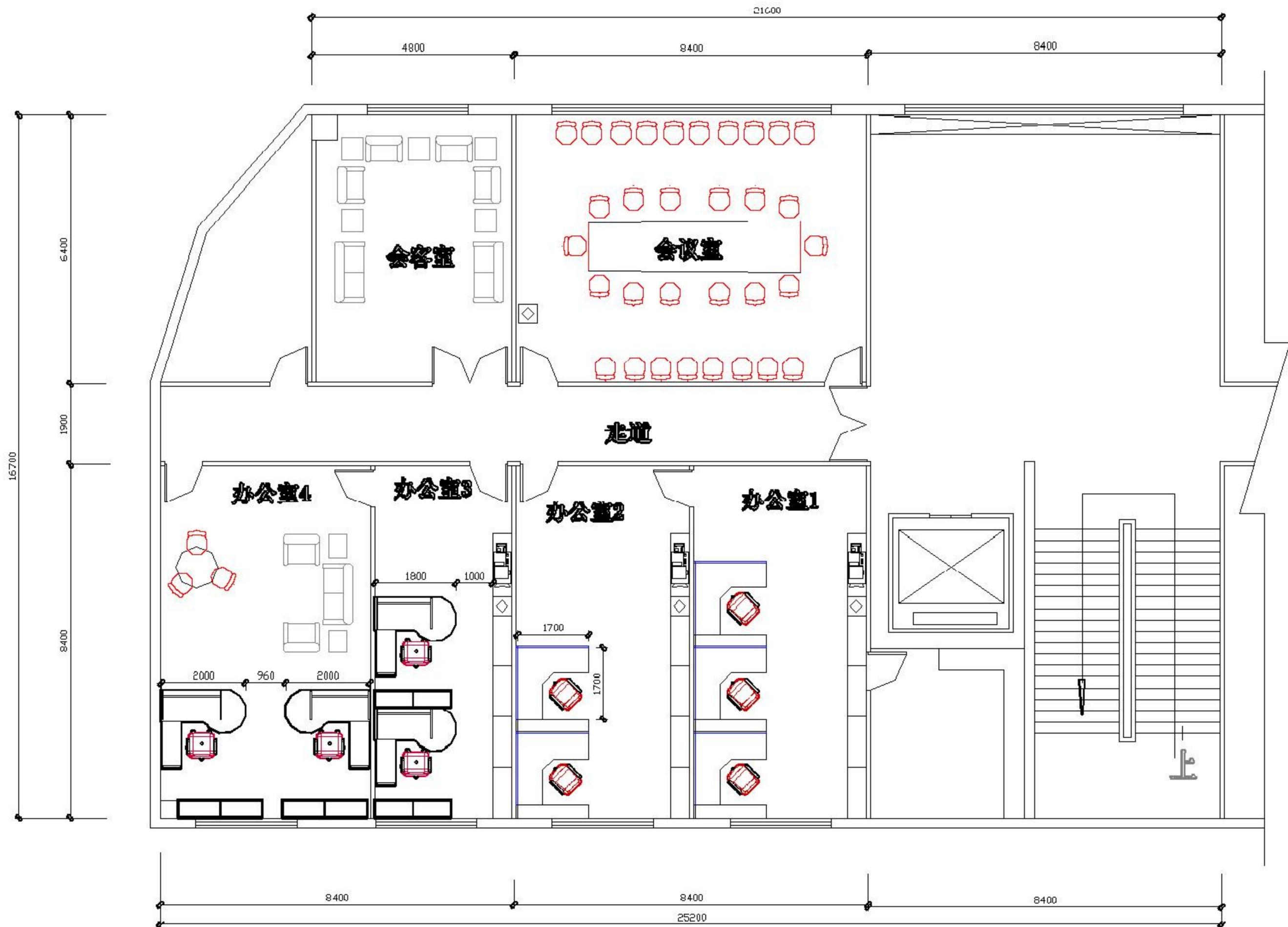
特别说明：招标文件中产品的技术规格要求仅为招标的基本要求，各投标单位可在此基础上进行创新，但必须满足招标单位的使用要求。计算机学院作为使用单位，负责制定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家具方案和使用要求，并拥有最终解释权。

招标单位：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招标日期：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联系人：徐飞虹、陈宏伟

联系电话：51355555



家具平面布置图